

检察日报



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检察院主管 检察日报社主办

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区人民法院

陈明、李勤、刘艾平、谢徽：本院受理了申请执行人杨春杏与被执行人陈明、李勤、刘艾平、谢徽民间借贷纠纷一案中，案号：（2025）皖0103执恢714号，执行中，本院依法采取评估方式对被执行人陈明名下位于合肥市高新区望江西路4289号蜀南庭苑4幢208室【产权证号：房权证合产字第8110038122号】、李勤名下位于合肥市高新区望江西路4289号蜀南庭苑5幢502室【产权证号：房权证合产字第8110049606号】房产确定财产处置参考价，执行中，本院依法委托安徽中信房地产土地资产价格评估有限公司对陈明名下位于合肥市高新区望江西路4289号蜀南庭苑4幢208室【产权证号：房权证合产字第8110038122号】、李勤名下位于合肥市高新区望江西路4289号蜀南庭苑5幢502室【产权证号：房权证合产字第8110049606号】的房产进行价格评估，该公司作出估价报告书，上述房产评估价值分别为822100元（单价8939元/m²）、820900元（单价8939元/m²）。本院已裁定对上述房产进行拍卖。因你们下落不明，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的规定，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皖中信房估字【2025】AH2-1349号和皖中信房估字【2025】AH2-1350号房地产估价报告书及强制执行申请书、限制消费令、财产申报表、传票、执行裁定书、评估报告、评估结果通知书、执行通知书、报告财产令、拍卖裁定书、查封裁定书、网络司法事项通知书及平台确认书等法律文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三十日即视为送达。如对本估价报告书有异议，自公告送达期满后，次日起5日内向本院书面提出异议。逾期未提出书面异议的，本院将依法公开拍卖。特此公告。

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区人民法院

本公告刊登在2026年1月8日检察日报社正义网 - 公告在线网
（本公告从“正义网”下载，下载时间：2026年1月8日）